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主动公开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关于邀请企业参加 2023 粤澳名优商品展的通知

各镇（街道）经发办，各商协会，各有关企业：

为进一步深化粤澳经贸合作，广东省商务厅与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定于今年7月27日至30日在澳门银河国际会议中心展览馆联合举办“2023 粤澳名优商品展”。现就有关展会事宜通知如下：

一、展会基本情况

展会名称：2023 粤澳名优商品展

展会时间：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30 日

展会地点：澳门银河国际会议中心展览馆

主办单位：广东省商务厅和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以下简称澳门方）。

二、展会内容及要求

（一）名优商品展览。

本届展会组织粤澳两地名优商品参展，包括食品饮料（以预

制菜为主)、家居家电产品以及科创或青创类企业,并欢迎“老字号”企业参展。

参展企业和展览商品有关要求如下:

1.展览商品必须符合我国货物一般贸易进出口检验检疫和通关有关规定,食品类参展企业必须是在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备案的食品出口企业;

2.企业报名参展时必须附上展览商品的质量合格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参展企业必须申报展览商品清单,没有申报的商品不得在展会上展览;

4.展览商品如为-18°的冷冻食品,必须提供海关备案证明文件。

(二)产品推介会及商业配对洽谈活动。

展会期间,将举办“粤澳一对一供需对接会”,有意向参加产品推介和商业配对洽谈的企业,请在报名时一并申报。

三、展会费用

本次展会标准摊位面积为7.5平方米(3m×2.5m)。摊位费(1000元人民币)以及企业人员赴澳门等相关费用由企业自理。产品推介会、商业配对洽谈等活动免收费用。

四、展品运输

各参展企业发送的展品必须先到当地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报检,经检验合格后,再按要求将展品运至指定的广州仓库(时间、

地点及澳门方联系方式另行通知), 广州仓库至澳门展馆的运输由澳门方负责(每家参展企业2立方米以内的展品免收运输费用, 超出部分费用由参展企业负责)。展会结束后, 展品回运费由参展商自理。

五、报名方式

请各镇街和各商协会结合各自工作实际, 积极鼓励有意开拓澳门市场的企业把握机遇参加本次展会、拓宽贸易渠道。有意参展的企业请于5月12日前填妥附件内的报名表和汇总表发送至指定邮箱: ccpitsd@shundeccpit.org

附件: 1.2023 粤澳名优商品展报名表

2.2023 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企业情况表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2023年5月6日

(联系人: 黄晓明、董嘉怡, 联系电话: 22835490、22835489)